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函

地址：103613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1段17號
20樓

承辦人：王韋量

電話：02 2549 0549 #107

電子信箱：weiliang@ardf.org.tw

受文者：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8日

發文字號：(111)基秘字第000000050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五號「金融工具」參考範例草案 (0000507A00_ATTCH1.pdf)

主旨：檢送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五號「金融工具」參考範例草案，敬請惠賜卓見。

說明：本會擬於近日修訂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五號「金融工具」參考範例，為集思廣益，以臻完善，敬請各界惠賜卓見。有意見者請於111年11月14日前，依本會企會參考範例草案外界意見回覆格式將意見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 eas@ardf.org.tw。參考範例草案內容請見本會網站 <http://www.ardf.org.tw/eas4.html>。

正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會計師公會、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工商協進會、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協進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財政部賦稅署、經濟部商業司、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

